

“下岗”动力电池 走上“再就业”规范路

本报记者 张佳星

和燃油车比,新能源汽车的“心脏”更易早衰。

5—8年是汽车动力电池的使用年限。有数据显示,2018年—2020年,全国累计报废动力电池将达12万—20万吨,到2025年动力电池年报废量或达35万吨。

为了给这些数量巨大的“下岗心脏”建立正规的“再就业”通道,工信部、科技部、生态环境部等七部门日前印发《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并将于今年8月1日起施行。

规范市场秩序

“正规军”有望告别“吃不饱”

“私自拆卸、拆解动力蓄电池,由此导致环境污染或安全事故的,应承担相应责任。”《办法》第13条明确规定,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若不进入正规回收通道,其所有人将承担责任。

“谁都想自己手中的废旧电池能实现利润的最大值。”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循环利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主任、邦普集团副总裁余海军说,现阶段正规企业常常“吃不饱”,“价高者得”“非法倒卖”等恶性竞争的方法,使得大部分废旧电池流入到无资质的作坊。

期待从严重打击汽车电池非法回收产业链的还有天能集团董事长张天任。他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搞非法回收的违法成本很低,而且和正规回收相比,成本低、不缴税、无环保投入,也没有专业物流、仓储成本。这样的“一本万利”使得正规企业和其竞争时处于劣势。“整顿和改变目前铅蓄电池回收市场的混乱无序,还需要尽快出台《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方案》实施细则。”张天任说。

有媒体报道,动力电池回收率仅为2%,余下的大量无法追溯的废旧电池将无法得到“善终”。其中的“善”指的是回收技术水平参差不齐。废旧电池回收利用涉及拆解、萃取等物理和化学复杂工序,例如,作为技术先进

引导技术创新

避免拐入循环“死胡同”

正规军也并非个个强悍,国内电池回收企业大致呈现“多而不强,大而不精”的现状。

余海军表示,为了提前布局,分得回收市场的“一杯羹”,大量的企业、资金跟风涌入,而忽略了企业自身的技术与生产能力。当前,国家也在

与否的标志,金属综合回收率在专业正规电池回收企业已达到98.5%,小作坊可能不足50%。也就是说,非正规路径不仅可能起不到有效回收的作用,还难以避免地会对环境造成进一步危害。

除此之外,“游击队”对“正规军”的非正当竞争,还有可能导致回收的健康机制无法形成。“受技术、规模、市场波动等影响,回收企业的经济效益普遍较差。”余海军认为,苦练回收技术、却无市场回报的企业,在一段特殊时期内,应给予一定的倾斜,以利于企业坚守、等待市场形成。

“给电动车所有人的补贴,就是对正规健康回收机制的支持。”余海军建议,若实行补贴政策,那补贴的对象不该是主机厂或是电池厂,而是作为电池使用主体的消费者。这不仅避免退役动力电池“价高者得”的弊端,还能引导和鼓励消费者自觉自愿将废旧电池交给有资质的回收处理企业。

此外,《办法》还提出建立动力电池溯源信息系统。以电池编码为信息载体,构建“新能源汽车国家监测与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溯源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动力电池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节点可控、责任可究,把动力电池回收最大限度“截留”在正规渠道为目标。

积极推出相关政策,以提高废旧动力电池回收的准入门槛。

“必须通过一套标准去引导技术创新,突破瓶颈,才能保证动力电池在循环路上避免拐入‘死胡同’。”余海军说。2017年,由邦普集团主导



视觉中国

起草了国家标准《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拆解规范》《车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 余能检测》等发布,对废旧动力电池的拆解、检测、贮存、运输等技术作了明确要求。

“我国凭借广阔的消费市场在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研究,取得较好成效,但依然面临相关技术储备不足的困境。”余海军说,特别是在动力电池生态设计、梯次利用、有价金属高效提取等关键共性技术和装备上都有待突破。

共享回收渠道

呼唤跨行业“合作社”效应

电池回收的整个链条中,不应是某个阶段企业的“独舞”,信息共享将是最“经济节约”的渠道畅通方案。

“动力电池回收利用链条长、环节多、范围广,涉及管理制度、政策衔接及市场机制等诸多方面。”余海军认为,建立回收利用体系、实施溯源管理、完善标准体系等,可以通过多种形式促成汽车生产、电池生产、综合利用等企业加强合作,形成跨行业的联合共同体,形成“合作社”效应。

例如“生产者责任延伸制”中明确的回收责任主体是主机厂,但事实上大部分主机厂并没有回收网点。“如果能够利用现有资源加快共建共享的回收渠道,不仅能节约建设成本,还能减少回收流通环节,节约回收成本。”余海军认为,废旧电池的“蛋糕”虽然大,但是要回收到手,能够进行拆解等再利用才能体现“蛋糕”价值,而其间的成本越低,价值越大。

此外,对于电池的梯次利用,即“玩具车用

完、遥控器用”的“吃干榨净”思路,余海军认为,目前的技术、标准化和回收体系建设水平还不足够实施好梯次利用的方案。

“比如需要对回收的电池状况做必要了解,对内部化学物质情况‘摸个底’。”余海军说,回收点至少要增加技术人员指导测试,而这种不盈利的投入市场很难接受。

“退役的动力电池故障概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可能保障不了通信和电力备用电路上的安全需求,”猛狮科技相关负责人李俊峰也持相同观点,他认为,以租代售,将租赁渠道和电池的维修维护服务交给第三方,让技术的投入人能够获得市场回报,并变相延长电池寿命,也是一个可能的新模式。余海军也建议以租代售,以避免物权的转移,改变现阶段梯次利用主要以倒买倒卖为主,责任主体未切实履行应有义务的状况,将有利于推行落实谁生产谁处理的责任主体,保障电池报废后的环境友好型回收。

新政追踪

20万元补贴也能管大用—— 中关村小微企业吃上“营养餐”

本报记者 李建荣

假如一家企业年度研发投入高达500余万元,20万元的补贴能管多大用?

“一年补贴20万,意味着我们在某个领域就能多聘请一位有2到3年工作经验、一本高校毕业背景的熟练技术人才。多一名研发人员,对公司研发进度的推动有很大意义。”对于中关村管委会近日出台的《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费用支持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红岸水滴科技公司研发负责人冷哲算了一笔账。

普惠支持:精准加速小微企业创新

《管理办法》规定,对企业上一年度研发费用的补助标准为,企业上一年研发费用总额在10万元—100万元的,按支出总额的5%给予补助;企业上一年研发费用总额高于(含)100万元、不足500万元的,按照每家10万元给予补助;企业上一年研发费用总额高于(含)500万元的,按照每家20万元给予补助。

对于这一政策,中关村管委会创新服务处处长闫颖表示,《管理办法》在北京重点支持企业开展研发投入的基础上,瞄准科技型小微企业研发投入中的“痛点”和“堵点”,精准支持科技型小微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国科赛思联合创始人齐敏用“雪中送炭”表达了自己的心情:“作为科技企业群体中的‘婴幼儿’,我们非常欢迎这顿‘营养餐’。”

在中国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科技体制与管理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张亦东看来,“《管理办法》很接地气,研发费用范围十分贴合企业实际,既包括企业内部的日常研发经费支出,也包括当年形成用于研发的固定资产支出和委托外单位开展研发的经费支出。”

激发活力:引导企业跨越“死亡谷”

“创业第一年,主要精力在研发上,我们当年收入只有区区几万元,几乎是纯投入,到第二年才有了起色,可研发投入也在猛增。”冷哲告诉记者。对不少中小微科技企业来说,刚刚创立的阶段,往往最难熬。

“真正的科研创新是孤独的,投入大,风险大。为了鼓励大家敢于投入,帮助企业熬过还没形成稳定现金流的时期,我们推出了这一政策,引导企业以科技创新的方式跨越‘死亡谷’。”中关村管委会副主任翁敏文透露了这一管理办法出台的初衷。

数据显示,中关村成立5年(含)以内的科技型小微企业企业数占中关村企业总数的10%以上,研发投入强度3年均9%左右,高于全国的平均水平。不少中关村的独角兽企业如商汤科技、寒武纪等都是从科技型小微企业这个群体成长起来的。

记者发现,与国内现有关于企业研发费用的扶持政策相比,中关村新出台的《管理办法》支持标准和门槛更低,企业“获得感”更强。比如《管理办法》规定,凡是有研发投入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都可以根据上一年研发费用支出额度直接申请,大大提高了政策支持的普惠性。而此前财政部等多部门推出的相关政策,则需要企业已经形成收入,才能享受到相应支持。又比如,采用“线上申报,线下审核”申报流程,企业只需提交完整材料后,符合条件即可迅速获得资金补贴。

“除了给科技型小微企业发放研发补助,中关村还将建立科技型小微企业库,开展‘前沿企业挖掘与支持工作’,探索优质项目发现机制,对创新企业后续的技术研发、融资、业务拓展等,提供信用背书和更多的服务,在中关村这片热土上培育更多的未来独角兽企业。”翁敏文说。

一周新政

广州 发展八大重点领域 推动制造业转型升级

集,实现制造业转型升级。

根据日前发布的《广州市建设“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实施方案》,八大重点发展领域涉及智能装备及机器人、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与健康医疗、智能与新能源汽车、新材料、新能源、都市消费工业和生产性服务业。

方案提出,加快推进省级机器人创新中心筹建,加快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6轴以上多关节工业机器人、人机协作机器人等;打造“世界显示之都”,建设五千亿级互联网产业基地和10个互联网特色小镇;推进“互联网+”自主品牌轿车的研发、生产和品牌建设;加强石墨烯新材料、3D打印高性能材料等前沿新材料研发与突破等。

方案明确,以加大用地、人才、财政支持等为重要抓手,推动各类要素向制造业聚集,实现制造业转型升级新突破。每年安排不少于5000亩用地指标专门支持工业项目,优先安排先进制造业项目;支持企业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对牵头制定并获批的围绕八大重点领域国际标准的企业给予一次性50万元奖励等。

(据新华社)

(本版图片除标注外来源于网络)

吉林:“只跑一次”改革做优经济软环境

第二看台

本报记者 马维维

春节刚过,吉林省就召开了全省“抓环境、抓项目、抓落实”大会。会上,吉林省委书记巴音朝鲁开宗明义:“要把环境建设摆上更加突出的位置,要解决好企业关注的项目审批、市场环境、政策落地、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全力打造良好的企业和人才发展环境。”

不久前,吉林省《全面推进“只跑一次”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正式通过,狠抓经济发展软环境建设再次被提上日程。根据《方案》,吉林省要求今年7月底前各市州、各部门“只跑一次”

事项要达到80%以上,尽全力打造“遇事不求人、规则无偏见”的发展环境。

倒逼各级政府简政减权

“最多跑一次”,这句话最近在四平市很火。在四平市政务大厅,记者见到了正在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的沈志强。他兴奋地告诉记者:“以前有些手续还要去省城办理,现在只要在四平市就能办了,十几分钟我就拿到了这个许可证,节省了大量的时间和花销。”

最大限度为企业和群众办事,减少办理次数和跑动行程,是四平市“只跑一次”改革方案的目标,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运行管理科韩丰说:“最多跑一次从表面上看就是让办事群众和企业减少到政府办事的次数,但是从实质上来说,是倒逼各级各部门进行简政、减权,让政府把该服务的都服务好。”

根据《方案》,吉林省将全面梳理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的事项,把相应的权力全部落到该落的层面。适于市场调节的全部归还市场,为群众服务的事项要放到乡镇、街道,进村、进

社区,涉及一般企业的事项,相关权限放到县市区,涉及特大型企业集团的事项,相关权限放在省级层面。

“我这次来办理的业务是公司董事和监事变更,上午提交材料后,当天下午就接到电话说办结了!”在长春高新区政务大厅,长春一汽富晟李尔汽车电器电子公司的崔博也兴奋地告诉记者,这项业务自己在几年前也办理过,当时手续特别繁琐,大概半个多月才办完,如今则不用怎么费心就办妥了。

试水“一枚图章管审批”

按照《方案》要求,吉林省将加快推进企业投资项目“只跑一次”改革,加快推进优化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流程,简化审批程序,减少审批环节,试水“一枚图章管审批”。

就在前几天,长春市举行了2018年首场“三早”项目并联审批集中服务日活动。规划、国土、园林、文广新、建委、消防等部门相关人员,与各城区、项目负责人面对面进行项目报批指导服务,合力消除一切障碍,争分夺秒地把项目推入审批“高速公路”。“这种把所有部门集合在一起,为项目建设解决问题的做法真的非常有效率,不仅给我们争取了时间,还让我们感到很温暖。”华润置地长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杨波说。

“举报投诉、警示通报、考核评价……一年多来,我们已经先后出台制度文件17个,与省法院、省消防局、长春海关等12个相关部门单位建立了合作共建机制。”吉林省软环境建设办公室

主任宋刚说,“下一步我们将通过审批流程再造,真正让办事人员以最少的步骤来完成审批工作。”

搭建建设高效服务体系

在吉林,项目落地、建设投产速度越来越快已经成为不少人的共识。“只跑一次”“零见面”的高效服务体系为企业发展抢回了宝贵时间。

在白山市政务大厅的工商窗口,记者见到了正在办理证照的张先生。“从开户申请到审批1个工作日内办结,3个工作日内我就能注册开业,来一次、进一个门、到一个窗口我就能把所有事情办结了,之后他们还能把证照直接快递给我,太方便了。”他感慨道。

《方案》规定,吉林省将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政务服务模式,大幅提高各级政务大厅及分厅办事事项即办件的比例,通过精简办事程序、减少办事环节、缩短办理时限,实现立等可取、省内“无差异、均等化”的服务模式。

同时,全面推行“互联网+”工作模式,形成“窗口办”与“网上办”“掌上办”互补,“有形”窗口与“无形”窗口并行,最终实现“只跑一次”。通化医药高新区行政审批办公室主任王嘉华说:“我们将充分运用互联网+政务服务,采用线下实体政务大厅,与线上智慧政务系统相结合的方式,将权力清单上允许可行的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全部上网,实现网上申办、业务审批、电子监察的目标。”



扫一扫
欢迎关注
政策解读时间
微信公众号

